臺北市政府 D1 組 114 年推動性別平等工作成果報告[1]

O年O月O日經OO局(處、暨OO局)性平小組決議通過

■組別：D 群／ D1 組

	姓名	科室	職稱	任務
性平聯絡人	吳艾靜	南港區公所人文課	課員	1. 熟悉本府性別主流化總計畫。 2. 具性別平等知能，協助單位及同仁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
	謝瑋光	南港區公所人事室	助理員	

1、 本年度機關推動性別平等之特色或亮點：請簡要說明內容，至少填 3 項。

9-1「電影裡的性別主流化-談生活及工作」專題講座

活動亮點：用電影打開性別對話，透過熟悉的電影情節，播放影片的片段引導大家思考，讓性別主流化不只是理論，用實例分析相關權益。

9-2 人口政策宣導活動暨單身聯誼活動-星漾 FUN 映遇見你

活動亮點：以性別平等為核心的幸福價值倡議，活動不僅是單身聯誼，更是推廣「尊重差異、平等互動、共享責任」的新世代關係觀。

9-3 南港區人口政策宣導活動—音符蹦蹦跳 親子音樂會

活動亮點：透過親子音樂演出，精選多元風格曲目，安排由不同性別演奏者詮釋各類樂器（如鼓手、指揮、小提琴手等），打破「男生適合打鼓、女生適合彈琴」等刻板印象，讓孩子從小看見多元角色典範，培養性別平等意識。

2、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D1 組：請主責機關提供資料即可）

（1） 成員

	總人數	男性人數	女性人數	（較低者）單一性別比例	未達任一性別三分之一，請說明原因。**（並列出送性平辦備查之日期）**
全體委員				(%)	

（2） 運作情形

	會議主席（請勾選，**填報「其他」者，請直接提供職稱。**）				全體委員出席比率(%)**（代理出席可列計）**	專家學者委員出席者**（請填報姓名）**
	首長	副首長	主秘	其他		
114-1						
114-2						
114-3						

（三）開會及辦理情形一覽表，請填妥後勾選，並記得免備文一併提供：

□附件 2：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開會情形一覽表

□附件 3：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辦理情形一覽表

3、 性別意識培力（含所屬機關）

（1） 一般公務人員[2]參訓比率

總人數：83 男性人數：29 女性人數：54

	整體完成人數	整體完成比率	男性完成人數	男性完成比率	女性完成人數	女性完成比率
完成 3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83	100(%)	29	100(%)	54	100(%)

（2） 實體課程參訓率（一般公務人員完成 3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且其中含實體課程 1 小時以上者）為___75____%

（3） 主管人員[3]參訓比率

主管總人數：11 男性主管人數：7 女性主管人數：4

	整體完成人數	整體完成比率	男性完成人數	男性完成比率	女性完成人數	女性完成比率
完成 3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11	100(%)	7	100(%)	4	100(%)

（4） 性平聯絡人及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訓時數[4]：完成比率____100____%

---

[1] 填報相關定義及內容，請見「臺北市政府暨各機關（構）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總計畫（113-116 年）」。詳參性平辦網站：首頁>性別主流化>總計畫。

[2] 「**一般公務人員**」係指 1.依法任用、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2.依法聘任、聘用及僱用人員；3.公務人員考試錄用人員。每人每年均須完成 3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其中 1 小時應為性騷擾防治相關課程。

[3] 「**主管人員**」係指市府及機關正副首長、正副幕僚長及單位主管，每人每年均須完成 3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其中 1 小時應為性騷擾防治相關課程。

[4] 每人每年均須完成 18 小時課程訓練，其中 6 小時以上應屬進階課程。年中間因職務異動者，則依人事處認定方式填列參訓時數。

	姓名	年度培力總時數	進階課程時數
性平聯絡人	吳艾靜	31	18
性平聯絡人	謝瑋光	56	41

（5） 新聞聯絡人[5]及經營本府社群媒體小編（含本府以外單位人員）參訓情形核對：

總人數：0 男性人數：0 女性人數：0

	姓名	年度培力總時數	已完訓公訓處所開設之指定課程（請勾選）
新聞聯絡人	無		
經營社群媒體小編	無		

（6） 其他專任人員參訓時數[6]：完成比率____0____%

總人數：10 男性人數：5 女性人數：5

	整體完成人數	整體完成比率	男性完成人數	男性完成比率	女性完成人數	女性完成比率
完成 3 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10	100(%)	5	100(%)	5	100(%)

（7） 自辦訓練（含實體、視訊直播課程，且含跨機關聯合辦理；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

項次	辦理日期	訓練班期名稱	訓練對象（可複選）	訓練目標(內容)或活動簡介	講師資料	課程類別（可複選）	訓練方式（可複選）	時數	參加人數
1.	114/11/24	電影裡的性別主流化—談生活及工作	■一般公務人員 ■高階公務人員 ■職工 ■其他：臨時人員	本次講座係為提升同仁性別主流化之知能，從影視作品分析性平意識，進而從生活中落實尊重個體差異，進而互相理解及包容，建立友善共融的社會。	宇宙光關輔中心 丁介陶老師（現職）	□基礎課程 ■進階課程 □CEDAW ■性別主流化	■一般講授 ■多元形式[7] ■含實際案例討論 □經課前問卷調查所辦理 □設計課後評估或滿意度調查問卷	3	總計 68 人 男 30 人 女 38 人

4、 性別統計

（1） 既有性別統計指標／項目

名稱	數量	
	主計處列管[8]	機關(構)列管
既有性別統計指標		
既有性別統計項目		

（2） 新增性別統計指標（或其複分類；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

項次	新增指標（或其複分類）名稱	新增指標（或其複分類）定義及說明	列管層級（請勾選）	
			主計處列管	機關(構)列管
1.				
2.				

（3） 新增性別統計項目（或其複分類；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

項次	新增項目（或其複分類）名稱	新增項目（或其複分類）定義及說明	列管層級（請勾選）	
			主計處列管	機關(構)列管
1.				
2.				

5、 性別分析（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

項	分析專題／委託研究（含性別專章）[9]名稱	辦理科室／委託辦理單位	提報性平小組會議	報告結論之精進作為[10]辦理

[5]「**新聞聯絡人**」係指各機關提報本府秘書處該職務承辦，須完成 3 小時性別平等相關訓練（同一門包含性別與媒體等主題），如公訓處每年開設「網路社群媒體性別意識培力」課程，惟不得計入 1 小時性騷擾防治相關課程之時數。

[6]「**其他專任人員**」係指各機關自僱且不具公務人員身分之專任人員、駐衛警察及工友（含技工、駕駛），每人每年均須完成 3 小時性別平等相關課程訓練，其中 1 小時應為性騷擾防治相關課程。

[7]「**訓練方式」之「多元形式**」係指非僅以傳統講師授課方式辦理，如工作坊、座談會、參訪、電影賞析、讀書會、選讀性平相關媒材、個案研討、分組討論、角色扮演、體驗學習、案例演練、論壇、小旅行或實地踏查等；或其他具創意性且可提升前開各類受訓人員性別意識及知能等方式。

[8] 主計處列管係指為「臺北市性別統計指標」之指標項目，詳參主計處網站：首頁>業務項目>統計>性別統計>臺北市性別統計指標。若非前項所指則為機關（構）列管。

[9] 如欲提報委託研究案則需納入性別專章 / 性別分析，且將分析結果提報至性平小組會議，才可列為該機關（構）專題篇數。

[10] 精進作為係指分析專題 / 委託研究（含性別專章）報告結論所提出之相關回應策略或政策調整、改善建議。

次				情形（勾選符合項目）
1.			114 年第___次	□已擬訂具體辦理期程 □確有執行精進作為項目 □尚有待辦事項持續追蹤 □已全部完成 請簡述辦理進度情形（300 字內）：_____ _____ □無須提出精進作為（經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檢視後，均無須研析參採之內容。）

6、 性別影響評估：年度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提報情形

（1） 自治條例（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

項次	名稱	摘述制定/修正內容	程序參與方式 **（擇一填入專家學者姓名）**			專家學者意見項數 **（項數）**	參採項數 **（項數）**	提報性平小組[11]會議	**參採建議之措施執行辦理情形 （勾選符合項目）**
			研商會議	書面審查	性平小組				
1.								114 年第_次	□**參採建議之措施：** 1. 擬訂具體期程：如 115 年 10 月 26 日前執行並新增至下年度計畫。 2. 確有執行：填寫成效，無則免填 3. 持續追蹤：填寫成效，無則免填 □**無須參採：**專家學者及性平委員均無修正建議，且機關本身評估亦無須修正處。

（2） 公共工程中程計畫（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

項次	方案名稱	摘述內容	程序參與方式 **（擇一填入專家學者姓名）**			專家學者意見項數 **（項數）**	參採項數 **（項數）**	提報性平小組[12]會議	制定政策/參採措施之執行辦理情形（**勾選符合項目**）	採購使用 CSR 評選指標[13]納入「落實性別平等」項目
			研商會議	書面審查	性平小組					
1.								114 年第_次	□**參採建議之措施：** 1. 擬訂具體期程：如 115 年 10 月 26 日前執行並新增至下年度計畫。 2. 確有執行：填寫成效，無則免填。 3. 持續追蹤：填寫成效，無則免填。 □**無須參採：**專家學者及性平委員均無修正建議，且機關本身評估亦無須修正處。	□巨額採購 □非巨額採購 □已納入 □未納入

（3） 重大施政或與性別議題相關之計畫（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

項次	方案名稱	摘述內容	程序參與方式 **（擇一填入專家學者姓名）**			專家學者意見項數 **（項數）**	參採項數 **（項數）**	提報性平小組[14]會議	制定政策/參採措施之執行辦理情形（**勾選符合項目，須前後連貫**）	採購使用 CSR 評選指標[15]納入「落實性別平等」項目
			研商會議	書面審查	性平小組					
1.								114 年第_次	□**參採建議之措施：** 1. 擬訂具體期程：如 115 年 10 月 26 日前執行並新增至下年度計畫。 2. 確有執行：填寫成效，無則免填。 3. 持續追蹤：填寫成效，無則免填。 □**無須參採：**專家學者及性平委員均無修正建議，且機關本身評估亦無須修正處。	□巨額採購 □非巨額採購 □非採購案 □已納入 □未納入

[11] 程序參與皆採提報性平小組會議辦理者，會議日期請填寫「初次提報審查」及「修正後提報」之 2 次會議日期；如初次審查採研商會議或書面審查者，會議日期請填寫「修正後提報性平小組會議日期」。

[12] 同註 11。

[13] 巨額採購（工程採購 2 億元、財物採購 1 億元、勞務採購 2 千萬元以上者）之評選優先適用「企業社會責任評選項目表」，表單內容參考：https://bit.ly/2X8KvgA。

[14] 同註 11。

[15] 巨額採購（工程採購 2 億元、財物採購 1 億元、勞務採購 2 千萬元以上者）之評選優先適用「企業社會責任評選項目表」，表單內容參考：https://bit.ly/2X8KvgA。

7、 性別預算

（1） 本年度（114）性別預算編列情形（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

項次	計畫項目名稱	預算數 （單位：元）	執行率 （%）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
1.	**知能補充訓練專題演講鐘點費-辦理性別意識培力課程**	**8000 元**	**100%**	**融入性別觀點、創新推展性別平等措施、推動性別主流化、落實 CEDAW，積極促進性別平等，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
2.	人口政策宣導活動費(含單身聯誼)	300000 元	100%	打破性別刻板印象-促進性別之間的理解，減少性別刻板印象。 強調共同選擇和自主權-無論性別、年齡或背景，這樣可以幫助建立一個更公平、無偏見的交友平台。 促進男女互動的平等機會-這類活動常常是以社交為目的，讓男女能夠在輕鬆的環境中互動，這樣可以幫助消除某些社會對性別角色的期待，例如男性必須主動追求女性等觀念，從而實現性別互動的平等。
	總計	308000	100%	

（2） 下年度（115）性別預算編列情形（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

項次	計畫項目名稱	預算數 （單位：元）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
1.	**知能補充訓練專題演講鐘點費-辦理性別意識培力課程**	**8000 元**	**融入性別觀點、創新推展性別平等措施、推動性別主流化、落實 CEDAW，積極促進性別平等，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
2.	人口政策宣導活動費(含單身聯誼)	300000 元	打破性別刻板印象、促進男女互動的平等機會及促進男女互動的平等機會
	總計	308000	

（3） 下年度與本年度相較之增減：

（若有增減請簡述原因）

8、 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

【辦理單位及規範：各執行辦理單位依群組別每年辦理類別及項目如下（請依組別勾選）】

☐ A 群：下開（一）至（六）類，每年至少辦理 5 類，總計至少 7 項以上。
☐ B 群：下開（一）至（六）類，每年至少辦理 4 類，總計至少 5 項以上。
☐ C 群：下開（一）至（六）類，每年至少辦理 3 類，總計至少 3 項以上。
☐ D 群：下開（一）至（六）類，每年至少辦理 3 類，總計至少 5 項以上。
☐ D1 組、E 群：下開（一）至（六）類，每年至少辦理 2 類，總計至少 3 項以上。

類別	項目	成果 （請檢視年度政策、方案、措施或計畫，擇符合類別項目填入）	成果佐證詳述說明 （包含與性別平等關聯性[16]、提供佐證資料[17]）
（一）針對本府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一	1、2030 邁向永續發展的臺北市性別平等政策。		
	2、女性經濟賦權與照顧、勞動職場性別平等、促進工作與家庭平衡、婚育後女性重返職場、男性參與家務分工及分擔照顧責任等。		
	3、與性別相關之交織歧視議題，例如身心障礙女性、高齡女性、女童等。		
	4、關注男性處境及需求，提供具性別觀點之政策、計畫或服務。		
	5、重視性騷擾、性侵害、家庭暴力、數位性別暴力等議題，將防治觀念及因應措施融入業務。		
（二）針對本府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	1、因應司法院釋字第 748 號解釋施行法施行，提供同志家庭及其第二代相關服務與措施。		

[16] 請說明與性別平等關聯性，如具體說明性平相關法條與理念、場次總計、參與人數 / 次（含總數、不同性別數、百分比）等數值。

[17] 請提供佐證資料，如新聞稿、新聞報導、活動資訊（照片、報名連結）、各類宣導媒介、自製教材等，可自由排版呈現。前開佐證資料，如平面圖文、懶人包、繪本、桌遊、錄音、影像等，請盡量挑選可辨識舉辦之日期、場次、主題、講者且解析度品質較好之檔案，若檔案較大，請另行提供電子檔或下載連結。

類別	項目	成果 **（請檢視年度政策、方案、措施或計畫，擇符合類別項目填入）**	成果佐證詳述說明 **（包含與性別平等關聯性[16]、提供佐證資料[17]）**
之政策、措施、方案、計畫等之二	2、研析同志、跨性別者與雙性人等性少數之困境及需求，於政策措施層面檢視及改善。		
	3、針對性別歧視或造成不利處境之行為，訂有改善措施、方案或計畫。		
	4、於各業務或各類型計畫涉及人數、人次、人口比例等之 KPI，倘其性別數據卻有差異且確有可能達致性別不平等，於整體目標值外，分設男女目標值。		
	5、國際參與融入性別平等議題，如主辦或參與各類主題之年會、研討會、工作坊、參訪或拜會等國際交流，安排性別議題相關議程，分享或發表機關（構）或本府推動性別平等相關成果。		
	6、各機關（構）辦理府級政策規劃或管考業務融入性別平等概念，例如（委託）研究發展項目先期審查、創意提案競賽、智慧城市、運用性別統計之情形、臺北市政府企業社會責任納入評選項目表、臺北市供公眾使用之廁所設備及清潔維護檢查表、府層級及機關層級任務編組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達三分之一或40%等。		
（三）積極運用與結合資源拓展性別平等業務，鼓勵、督導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與企業推動性別平等	1、鼓勵、督導所屬機關、自營館所等單位訂頒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2、鼓勵、委託、合作或補助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與企業訂定、辦理或推動性別平等計畫、方案或措施。		
	3、於各類補助、獎勵、徵選、評鑑及考核區公所、所屬機關、民間組織與企業之計畫或方案等，納入對象若有推動性別平等之事項得以加額補助、優先補助、加分等積極獎勵作為。		
	4、建立民間團體於性平小組間接提案機制，例如邀請民間團體於機關（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列席、專案報告或提案。		
（四）推動及實踐性別友善環境、設計及服務	1、建置或改建各類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及服務，例如友善育嬰設施或空間、臨托服務、哺（集）乳室、廁所性別		

類別	項目	成果 （請檢視年度政策、方案、措施或計畫，擇符合類別項目填入）	成果佐證詳述說明 （包含與性別平等關聯性[16]、提供佐證資料[17]）
	比例符合或優於法規、不分性別廁所或盥洗室、親子廁所盥洗室、照護床、男女廁均設置尿布臺、提供多元生理用品、性別友善宿舍等。		
	2、辦理活動時優先考量設有性別友善設施設備之場地。		
	3、於活動場地提供各項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及服務（另可參考附件 7「身心障礙友善措施建議表」），例如臨托服務、多功能親善流廁車、臨時哺（集）乳設施等。		
	4、規劃性別友善專區提供服務，例如兵役體檢友善服務、性別平等主題書展、市立聯合醫院親善服務櫃台等。		
（五）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	1、辦理以性別平等為主軸之活動。	「電影裡的性別主流化-談生活及工作」專題講座	如附件(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類別及項目執行情形表-1)
	2、辦理活動時，於主題融入性別平等概念，或於內容納入性別平等專題活動。		
	3、依節日規劃與性別平等相關之專題活動或方案，例如兒童節、婦女節、社工日、母親節、護理師節、國際不再恐同日、父親節、臺灣女孩日、性別平等教育日等。		
	4、運用多元宣導方式（含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等）或擴大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含屬學校教師學生、民間組織、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企業、里長、一般民眾等）。	1.人口政策宣導活動暨單身聯誼活動-星漾FUN映遇見你 2.南港區人口政策宣導活動—音符蹦蹦跳 親子音樂會	如附件(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類別及項目執行情形表-2) 如附件(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類別及項目執行情形表-3)
	5、自製具性別平等意識之宣導文宣：須有具體宣導內容。		
（六）依業務屬性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	1、針對與機關（構）業務相關專業人員研發具性別平等意識之教材或案例，如教育人員、社工、托育人員、警察、消防員、護理師、照顧服務員等。		
	2、針對機關（構）業務研發一般具性別平等意識之教材或案例彙編等。		
	3、針對一般民眾研發性別平等宣導教材，如繪本、桌遊、案例彙編等。		

9、 其他推動性別平等作法[18]

勾選欄位	其他推動性平之作法，請具體說明並列出佐證
□	推動性平創新作為（安排參訪活動、運用性別平等概念檢核表之業務、專案報告或提案等）：
□	CEDAW 條文宣導露出：
□	性別統計相關資訊應用於政策措施（如政策、方案、措施、新聞稿、致詞稿、施政成果、政策宣傳等）：
□	跨機關合作之性別平等相關計畫：
□	其他(請自行增列)：

10、 未來推展性別主流化之重點項目及精進作為[19]

項次	重點項目或方案名稱	現況說明	具體策略	預期效益
1.				
2.				

[18] 除總計畫所規定應辦理事項外，機關（構）自行推展或優於其他機關構之促進性別平等相關作為，如推動性平創新作為、CEDAW 條文宣導露出、性別統計於新聞稿、新增業務評鑑機制中性別平等相關評選指標項目等，可爭取「臺北市政府各機關(構)113 至 114 年推動性別平等工作獎勵計畫」之加分。

[19] 各執行辦理單位於下年度，為深化內部執行業務過程中深化性別主流化概念，或透過業務促進政府機關內部或民間社會性別平等的相關措施與作為（擇重點填寫，無則免填）。